

國立嘉義大學 微生物與免疫學系
生物藥學研究所

九十五學年度第二次聯合教師評審委員會議紀錄

開會日期時間：95年12月12日(星期二)中午12時整

開會地點：本校蘭潭校區生命科學館三樓中庭教室(A25-309)

參加人員：張德卿、曾再富(請假)、陳俊憲、邱義源(請假)、翁義銘、
黎慶、蔡竹固等委員

主席：蔡竹固

記錄：何雅齡

一、主席報告：無

二、討論事項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系所辦公室

案由：微生物與免疫學系 95 學年度第二學期原聘任許文蔚副院長為兼任副教授，茲因其奉教育部審定合於教授資格，擬改聘任為教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1. 原兼任副教授案業經95年4月24日本系所九十四學年度第六次聯合教師評審委員會議、95年05月10日生命科學院94學年度第5次院教評會議、本校94學年度第7次(95年5月23日)校教教評會議通過在案。
2. 許文蔚副院長於95年8月經教育部審定合於教授資格，同年12月5日提供教授證書字號，證書影本如附件。
3. 依據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九條：「各級教評會會議不定期舉行，開會時應有委員三分之二以上(含)之出席，始得開議；……，應經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(含)贊同，始得通過，投票採無記名單記方式進行。聘任及升等案之審議不得低階高審，低階者不得參與表決，高階委員應有三分之二以上(含)出席，始得作成決議。……」

決議：

1. 本次出席委員人數5人，已達全體委員人數三分之二以上，得以開議。
3. 因副教授不得參與本次表決，亦有全體教授委員三分之二以上(含)出席，由出席4位教授委員就許文蔚副院長改聘任為教授案加以圈選，得同意票數4票，達2/3(含)以上同意票數，通過許文蔚副院長兼任教授案。

三、臨時動議：無

四、散會：12:40